

证券代码：837566

证券简称：中固建科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苏州市相城区蠡塘河路 888 号中亿丰控股大厦 4 层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骁雄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业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马占勇因工作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顾夏英因工作出差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赟、赵路建、庄丽娟、华文健、朱振华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就 2024 年公司业务所处的行业、市场、经营业绩、风险防控、公司治理及未来展望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、收购出售资产及监事会对公司治理的意见等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及《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报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由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预计发生的收入、成本、税费、利润进行预测、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财务实际状况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4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000,000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箫毅、翟翔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

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中亿丰中固建筑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